



# 京港携手，迈向国际 — 京港对外投资发展合作研讨推介会

## 法律服务如何协助内地企业境外投资

讲者：顾张文菊律师

日期：2010年11月25日(星期四)



LAWYERS

## 顾张文菊、叶成庆律师事务所

**香港办事处：香港金钟夏慝道18号海富中心第1座6楼601室**

**电话： (852) 2524 8996**

**传真： (852) 2523 6922**

**电子邮件： christinekoo@cmkoo.com**

**网页： <http://www.cmkoo.com>**

# 内地企业如何运用香港法律服务 发展境外业务及融资

第一步       ：       成立香港公司或海外  
公司

进行海外收购

第二步       ：       利用香港公司作平台取  
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融资扩展业务



- 在香港成立有限公司
- 「保障私人财富」

- 公司的注册股本一般最少为港币10,000元  
（即10,000股，每股港币1元）
- 不用到位、无需验资（如属“空壳公司”，一般发行股本只有1股，港币1元）
- 公司的注册股本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
- 减少（？）

## 成立海外公司，在香港营运

- 百慕达（上市用）
- 开曼群岛（上市用）
- 英属维京群岛（非上市用）
- 毛里求斯（非上市用）
- 卢森堡，等等。

# 优点

- 税务 – 利得税、入息税
- 货币自由流通
- 公司股权转让
- 营商环境



# 收购海外公司风险

风险转嫁

- 律师
- 会计师
- 保险公司





# 收购公司应注意的要点

1. 公司组织大纲
2. 董事局权力
3. 股东有否特权
4. 公司股票是否可转让

# 收购公司应注意的要点

5. 《买卖合同》：友好协商？
6. 目标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记录：股权转让必须获得董事会批准否？  
董事辞职及委任新董事的事宜
7. 最新的审核帐目及管理帐目

# 收购公司应注意的要点

8. 股东贷款转让契约
9. 其它贷款，确认
10. 税务赔偿契约，公积金
11. 重大担保，重大投资 Accumulators

## 收购公司应注意的要点

12. 拥有的资产，例如商标、专利，是否可以转让？矿产有否限制？要先迁折民居？



# 谢 谢



顾张文菊、叶成庆律师事务所

香港办事处：香港金钟夏慝道18号海富中心第1座6楼601室

电话： (852) 2524 8996

传真： (852) 2523 6922

电子邮件： [christinekoo@cmkoo.com](mailto:christinekoo@cmkoo.com)

网页： <http://www.cmkoo.com>



## **PLEASE NOTE**

The law and procedure on this subject are very specialised. This article is a general explanation for your reference only and should not be relied on as legal advice for any specific case. If legal advice is needed, please contact our solicitors.

## **請注意**

本題目之法律及程序十分專門。此文章只屬一般性之解釋，供你參考，而不應被依賴為關於任何特定事件之法律意見。如需法律意見，請與我所律師聯絡。

**Christine M. Koo & Ip, Solicitors & Notaries LLP**  
顧張文菊、葉成慶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